

死亡注销户口办理服务指南

一、适用范围

辖区内的常住户籍人口。

二、事项审查类型

即审即办。

三、办理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二)《山西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晋公通字〔2015〕27号)

四、受理机构

公安派出所。

五、决定机构

公安派出所。

六、数量限制

无。

七、申请条件

正常死亡、非正常死亡需要注销户口的人员。

八、禁止性要求

无。

九、申请材料目录

1. 申报人的身份证, 属单位或村(居)委会申报的还需

提供申报人单位介绍信或证明；

2. 死者户口簿、身份证（如无法提供身份证，须申报人书面说明）；

3. 公民死于医疗卫生单位的，凭《死亡医学证明》办理；

4. 公民正常死亡无法取得医院出具的死亡证明的，凭死者家属或监护人的书面申请或社区、居（村）委会证明办理；

5. 公民非正常死亡或卫生部门不能确定是否属于正常死亡者，凭公安、司法等有关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

十、申请接收

（一）网上办理

1. 关注“山西公安”微信公众号，实名注册后根据系统提示填报信息，拍照上传申请材料。

2. 公安机关对申报信息及申请材料进行预受理审核。申报信息、审批进度、办理通知等相关信息将会通过“山西公安”微信公众号告知，也可在微信公众号“个人中心”查询审批进度、在办业务等。需申报人配合的，将会电话通知，请保持通讯畅通。

3. 现场核验材料及办理。申报人收到微信公众号推送的办理通知后，持申请材料原件前往户籍地派出所现场核验材料，符合办理条件，材料齐全的，当场办理。

（二）现场办理

申请人可持申请材料原件前往户籍地派出所户政窗口

现场核验材料，符合办理条件，材料齐全的，当场办理。

十一、办理基本流程

1. 申请人向户籍地公安派出所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的材料。

2. 公安派出所对符合办理条件且材料齐全的，当场予以办理。

十二、办理方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十三、办结时限

符合办理条件且材料齐全的，当场予以办理。

十四、收费依据及标准

无。

十五、办理结果

批准或不批准决定。

十六、结果送达

可由窗口直接领取。

十七、咨询途径

沁源县公安局中峪派出所

十八、办公电话

7976110